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-7470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900907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

主旨：有關雲林縣童軍會辦理第35期童軍暨行義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雲林縣政府109年09月28日府教社二字第109243596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活動說明如下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110年2月26日(星期四)至3月1日(星期一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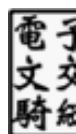
(二)活動地點：雲林縣重光國小(雲林縣斗南鎮將軍里溫厝1號)。

(三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0年1月11日(星期一)止。

(四)全程參與人員核予研習時數36小時。

三、活動參與人員於課務自理暨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各校核予公假登記辦理，如遇假日得於一年內擇日核實補休。

四、本案聯絡人：雲林縣童軍會江明軒幹事(電話：0972-083696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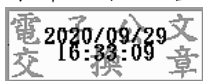


五、旨揭計畫、日程表及報名表請逕至雲林縣童軍會網站下載

<http://163.27.240.83/>)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大專院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